



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

GB/T 10682—2010
代替 GB/T 10682—2002

双端荧光灯 性能要求

Double-capped fluorescent lamps—Performance specifications

(IEC 60081:2005, NEQ)

2010-08-09 发布

2010-12-01 实施

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 发布
中国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

目 次

前言	III
1 范围	1
2 说明	1
3 规范性引用文件	1
4 术语和定义	2
5 灯的要求	3
5.1 一般要求	3
5.2 灯头	3
5.3 尺寸	3
5.4 启动特性	3
5.5 电气和阴极特性	3
5.6 光特性	3
5.7 光通维持率和寿命	4
5.8 标志	4
5.9 外观质量要求	4
5.10 检验规则	4
5.11 包装、运输和贮存	4
6 镇流器和启动器设计参数	4
7 灯具设计要求	4
8 参数表	9
8.1 参数表编号的一般规则	9
8.2 灯外形尺寸定位图	9
8.3 灯参数表	9
附录 A (规范性附录) 启动特性试验方法	154
附录 B (规范性附录) 灯的光电及阴极特性测试方法	158
附录 C (规范性附录) 光通维持率和寿命的测试方法	163
附录 D (规范性附录) 色度坐标	164
附录 E (资料性附录) 镇流器和启动器设计要求	173
附录 F (资料性附录) 灯具设计要求	174
附录 G (规范性附录) 型号命名规则	175
附录 H (规范性附录) 检验规则	176
附录 J (规范性附录) 标志、包装、运输和贮存	177

前 言

本标准技术内容对应于 IEC 60081:2005《双端荧光灯 性能要求》(英文版),与 IEC 60081 的一致性程度为非等效。

本标准根据 IEC 60081 重新起草。

本标准代替 GB/T 10682—2002《双端荧光灯 性能要求》。

本标准与 GB/T 10682—2002 的主要差异如下:

- 原 GB/T 10682—2002 以汇总表的形式规定了双端荧光灯的各项参数,本次修订按照 IEC 标准原文的格式,以独立的参数表的形式分别给出各个规格双端荧光灯涉及到互换性(电参数、外形尺寸)、控制器件和测试条件的各项参数要求,更加符合国际惯例。
 - 原标准只有四个附录。本次修订后,标准中共有 9 个附录。其中附录 C 是原标准中放入正文的,而附录 F 是原标准没有的。分别为:附录 A 启动特性测试方法;附录 B 灯的光电及阴极特性测试方法;附录 C 光通维持率和寿命的试验方法;附录 D 色度坐标;附录 E 镇流器和启动器参数;附录 F 灯具设计要求,附录 G 型号命名规则,附录 H 检验规则,附录 J 标志、包装、运输和贮存。后三个附录是根据中国国情制定的,IEC 60081 中并无这三个附录。
 - 本标准中规定了灯的初始光效,而不再如原标准那样规定初始光通量。但要求实测灯光通量的初始值不低于光通量声称值的 92%。
 - 对于中国市场上的主要销售品种,对其光效、光通维持率和寿命三项主要性能指标提出了要求。对于既可以使用卤磷酸钙荧光粉,也可以使用三基色荧光粉的荧光灯,分别规定了性能指标。根据中国电光源工业的发展情况修订了部分性能指标,在修订的指标中,多数光效指标和所有光通维持率和寿命指标都有所提高。
 - 增加 23 W 和 45 W 两种 26 mm 高频荧光灯,见参数表 7222、7422。
 - 增加相关色温为 8 000 K 的 26 mm 荧光灯、16 mm 高频荧光灯的性能指标。
- 本标准共有 9 个附录,其中附录 A、附录 B、附录 C、附录 D、附录 G、附录 H、附录 J 为规范性附录,附录 E、附录 F 为资料性附录。

本标准由中国轻工业联合会提出。

本标准由全国照明电器标准化技术委员会(SAC/TC 224)归口。

本标准起草单位:欧司朗(中国)照明有限公司、浙江阳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、浙江晨辉照明有限公司、厦门通士达照明有限公司、北京松下照明光源有限公司、中山市欧普照明股份有限公司、江西名派光电科技有限公司、国家电光源质量监督检验中心(上海)。

本标准主要起草人:张俊斌、宋晓东、吴国明、陆光明、秦碧芳、姚念稷、周明兴、程敬远、俞安琪、华桥生。

本标准所代替标准的历次版本发布情况为:

- GB 10682—1989;
- GB/T 10682—2002。